

长治市潞城区农业农村局

长治市潞城区农业农村局 关于做好2022年第三批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 补贴资金发放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办事处:

根据《长治市财政局关于拨付2022年第三批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资金的通知》(长财农〔2022〕49号)文件精神,落实好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政策,应对农资价格上涨形势,保障种粮农民合理收益,对实际种粮农民发放第三批一次性补贴。为做好我区第三批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发放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补贴依据及标准

第三批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品种和标准按照经省政府同意的《山西省对实际种粮农民发放一次性补贴实施方案》执行,我区本批次具体下达补贴资金1292190.26元,补贴面积沿用本年度第一批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申报面积,补贴标准具体为:小麦9.15元/亩、玉米4.95元/亩、杂粮7.9元/亩、薯类4.3元/亩、水稻9.15元/亩。

二、资金发放

区财政局收到上级指标文件后，办理支付手续，通过系统将发放明细提交代理银行，将补贴资金通过“一卡通”发放到种粮农户。此项资金务必按照文件时限要求发放完毕。

三、工作要求

1、加强宣传。向种粮农民发放第二批一次性补贴事关农民群众切身利益，涉及面广，各乡镇街道、村两级是补贴工作的责任主体，要宣传到位，确保补贴发放工作在规定时间内、按照发放流程圆满完成。

2、及时修改信息。对因基础数据有误而造成发放失败的，及时根据银行反馈结果修改信息，让此项资金及时全部发放到农民手中。

四、系统填报

第三批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将通过山西农业补贴资金管理平台进行发款，登录地址为<https://nb.Sxiyy.cn:8085>，各级用户沿用该平台原有账号。

长治市潞城区农业农村局

2022年7月15日

